（上接98版）

110	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细则的规定，董事会可行使下列职权： …… 110.11 委任董事以填补临时空缺或增加现有董事人数，但委任后的董事总人数（不包括替任董事）不得超过章程细则规定的董事人数上限。 110.12 决定董事的报酬事项； ……	106	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细则的规定，董事会可行使下列职权： …… 106.11 批准本公司向合并报表范围外的主体提供财务资助； 110.11 106.12 委任董事以填补临时空缺或增加现有董事人数，但委任后的董事总人数（不包括替任董事）不得超过章程细则规定的董事人数上限。； 110.12 106.13 决定董事的报酬事项根据股东会授权决定董事的薪金金额； ……
128	对于董事会权限范围内的担保事项，除应当经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外，还应当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	124	对于董事会权限范围内的担保事项、财务资助事项，除应当经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外，还应当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
129	董事会根据中国大陆地区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授权审议股份回购事项的，应当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	125	董事会根据中国大陆地区相关法律法规及章程细则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授权审议股份回购事项的，应当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司依照章程细则第21条回购股份的，除适用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规定允许外，须经股东会审议批准。 根据中国大陆地区相关法律法规及章程细则的规定，公司因下列情形回购人民币普通股的，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即可，如（i）将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ii）将股份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iii）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等。
134	董事会可不时委任一名或多名董事会主席、总裁、行政总裁、财务总监及其认为管理本公司业务所需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及条款由董事会决定，并根据本章程细则决定有关酬金的条款。	130	董事会可不时委任一名或多名董事会主席、总裁、行政总裁、财务总监及其认为管理本公司业务所需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及条款由董事会决定，并根据本章程细则决定有关酬金的条款。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包括：(i)执行董事；(ii)经董事会聘任的首席执行官、总裁、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
–	–	131	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董事除外）的任期自董事会决议聘任之日起生效，直至发生如下情形终止： 131.1 高级管理人员以书面形式通知本公司董事长或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辞任高管职位； 131.2 公司董事会决议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131.3 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出现适用法律法规禁止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经董事会根据适用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制度履行相应程序后离任。
137	根据公司法及适用法律、规则或规例及交易所规则的规定，董事会可委任公司秘书／董事会秘书。	134	根据公司法及适用法律、规则或规例及交易所规则的规定，董事会可委任公司秘书／董事会秘书。董事会秘书的职责应遵守适用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执行。

注：

1、对标点符号调整、数字格式调整、仅因条款序号变动所作的修订及不影响条款含义的字词修订，因不涉及实质性变更，不在修订对照表中逐一列示。

2、除修订对照表列示内容外，其他涉及“股东大会”的表述均调整为“股东会”，涉及“股东周年大会”的表述均调整为“年度股东会”，涉及“股东特别大会”的表述均调整为“临时股东会”，并删除所有“替任董事”表述。

A股代码：688981　　A股简称：中芯国际　　公告编号：2026-017
港股代码：00981　　港股简称：中芯国际

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中国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师；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财务报告审计师。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安永华明”）

（1）基本信息

安永华明于1992年9月成立，2012年8月完成本土化转制，从一家中外合作的有限责任制事务所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安永华明总部设在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截至2025年末拥有合伙人249人，首席合伙人为毛鞍宁先生。安永华明一直以来注重人才培养，截至2025年末拥有执业注册会计师逾1,700人，其中拥有证券相关业务服务经验的执业注册会计师超过1,500人，注册会计师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逾550人。

安永华明2024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总收入人民币57.10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人民币54.57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人民币23.69亿元。2024年度A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共计155家，收费总额人民币11.89亿元，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金融业、批发和零售业、采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2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安永华明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保险涵盖北京总所和全部分所。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超过人民币2亿元。安永华明近三年不存在任何因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安永华明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以及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纪律处分，受到监督管理措施3次、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1次。19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2次、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2次、监督管理措施4次、行业惩戒1次；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个人行为受到行政监管措施各1次，不涉及审计项目的执业质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前述事项不影响安永华明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2.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安永香港”）

安永香港为一家根据香港法律设立的合伙制事务所，由其合伙人全资拥有。为众多香港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包括银行、保险、证券等金融机构。安永香港自成立之日起即为安永全球网络的成员，与安永华明一样是独立的法律实体。

安永香港根据香港《会计及财务汇报局条例》注册为公众利益实体核数师。此外，安永香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批准取得在中国内地临时执行审计业务许可证，并是在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US PCAOB）和日本金融厅（Japanese Financial Services Authority）注册从事相关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安永香港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每年购买职业保险。

香港会计及财务汇报局对作为公众利益实体核数师的安永香港每年进行检查，最近三年的执业质量检查并未发现任何对安永香港的审计业务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第一签字注册会计师：汤哲辉先生，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于2002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2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于2026年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在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首次公开发行申报审计及内控审计等方面具有丰富经验，涉及的行业包括高端制造业、高科技行业及房地产业等。近三年签署/复核3家上市公司年报/内控审计。

项目合伙人及第二签字注册会计师：顾沈为先生，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于2013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2026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在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首次公开发行申报审计及内控审计等方面具有丰富经验，客户涉及集成电路行业、制造业、高科技和消费零售业等诸多行业。近三年签署/复核6家上市公司年报/内控审计。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徐汝洁女士，于2000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3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2026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复核5家上市公司年报/内控审计，涉及的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安永华明、安永香港及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6年度审计费用预计为人民币1,020万元（包括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人民币930万元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90万元），与上年审计费用基本一致。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审计委员会根据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公司2026年度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审议意见

2026年2月9日，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启动2026年度审计师选聘工作的议案》，批准了集团审计师选聘文件和选聘评价标准，同意启动2026年集团审计师选聘相关工作。

审计委员会监督了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过程，对选聘程序、选聘文件以及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诚信记录状况等情况进行了审查，认为安永华明和安永香港具备相关审计资格，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2026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2026年5月13日，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师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5月14日，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师的议案》，同意2026年续聘安永华明为公司中国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师，续聘安永香港为公司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财务报告审计师，并授权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厘定审计师酬金。

（三）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度股东会，自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A股代码：688981　　A股简称：中芯国际　　公告编号：2026-018
港股代码：00981　　港股简称：中芯国际

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目的：为防范公司及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外汇与利率风险，进一步提高应对汇率、利率波动风险的能力，更好地规避和防范外汇汇率、利率波动风险，增强财务稳健性，公司及子公司通过金融衍生工具开展外汇与利率相关的套期保值工作。

● 交易信息：公司主要通过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交叉货币掉期、利率掉期、利率期权等产品或产品组合，选择经监管机构批准、具有相关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质、信誉良好且与公司有稳定合作关系的金融机构作为交易对手，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中所面临的汇率与利率风险开展套期保值工作。

● 交易金额：公司及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存量金融衍生品的名义总金额在任何时间点最高不超过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50%。套期保值业务有关授信额度或保证金占用规模根据公司实际业务的需要确定。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2026年5月14日，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在2026年度开展与生产经营相关产品的套期保值业务。此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度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开展的套期保值业务严格锁定公司日常生产及经营的收入、成本或风险敞口，与自身资金实力、交易处理能力和人员专业能力相适应，符合套期保值原则，不以投机为目的。但相关套期保值业务仍面临市场、政策等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为防范公司及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外汇汇率与利率风险，进一步提高应对外汇汇率、利率波动风险的能力，增强财务稳健性，公司及子公司通过金融衍生工具开展外汇与利率相关的套期保值工作。

（二）交易规模

公司及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存量金融衍生品的名义总金额在任何时间点最高不超过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50%。套期保值业务有关授信额度或保证金占用规模根据公司实际业务的需要确定。

（三）资金来源

开展套期保值业务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债务融资以及公司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

（四）交易方式

拟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所涉及的币种只限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美元、日元、欧元、港币等。

拟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具体方式或产品主要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交叉货币掉期、利率掉期、利率期权等产品或上述产品的组合。

（五）授权及期限

授权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和有效期内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并签署相关文件。授权期限为2026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7年度股东会日止，在该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交易额度。

二、审议程序

2026年5月13日，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6年5月14日，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在2026年度开展与生产经营相关产品的套期保值业务。

此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交易，所有衍生品交易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业务理论上存在一定的风险，主要包括：

1、市场流动性风险

市场整体流动性较差的情况下，有可能导致衍生品交易可成交量不足，套期保值交易计划无法顺利实施。公司可通过跟踪市场变化，合理选择交易时机以降低该风险。

2、政策风险

如果金融市场相关政策或法律法规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导致金融市场发生剧烈变动而无法交易。公司可通过实时关注国际与国内政策环境变化，适时调整套期保值策略以降低该风险。

四、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已制定《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等相关内部管理制度，对有关业务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业务流程、保密制度、风险管理等方面进行明确规定。

2、为控制汇率、利率大幅波动风险，公司将加强对汇率、利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国内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经营、业务操作策略，最大限度地避免损失。

3、为防范内部控制风险，公司所有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不得进行投机交易，并严格按照相关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业务操作，有效地保证制度的执行。

4、为控制交易违约风险，公司仅选择经监管机构批准、具有相关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质、信誉良好且与公司有稳定合作关系的金融机构作为交易对手，开展相关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保证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管理工作开展的合法性。

5、公司相关部门负责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进行审查，并严格按照相关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业务操作，有效地保证制度的执行。

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特此公告。

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A股代码：688981　　A股简称：中芯国际　　公告编号：2026-019
港股代码：00981　　港股简称：中芯国际

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重选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根据现行《经修订及重述组织章程大纲及细则》（以下简称“组织章程细则”）有关规定，于2026年5月14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重选的议案》，该议案尚须提交本公司2026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董事重选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成员情况

目前，本公司董事会包括三名第一类董事：鲁国庆先生、黄登山先生及吴汉明教授；三名第二类董事：刘训峰博士、陈山枝博士及范仁达博士；三名第三类董事：杨鲁闽先生、刘明教授及陈信元教授。

二、重选董事情况

三名第一类董事鲁国庆先生、黄登山先生及吴汉明教授，根据组织章程细则第92条，将于2026年度股东会上退任，并均符合资格及有意愿于年度股东会上重选连任至2029年度股东会。

上述将于2026年度股东会上重选连任的三名董事简历载列于附件。

特此公告。

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附件：重选董事之简历

鲁国庆先生，64岁，非执行董事

鲁国庆先生，现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现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机械科学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鲁先生长期在技术研发和企业管理岗位工作，担任企业主要负责人多年，具有丰富的经营管理经验。鲁先生曾任中国信息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烽火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裁，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武汉理工光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鲁先生于清华大学取得工业仪表及自动化专业学士学位，于华中科技大学取得管理学硕士学位，为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黄登山先生，59岁，非执行董事

黄登山先生，现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亦担任本公司子公司中芯南方的董事。黄先生于2015年5月至今任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19年9月至今任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24年8月至今任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三期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黄先生曾于2021年5月至2023年5月担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于1989年7月至2014年9月先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预算管理司、基本建设司、经济建设司工作。黄先生于东北财经大学取得经济学学士学位。

吴汉明教授，74岁，独立非执行董事

吴汉明教授，现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吴教授为微电子技术专家，现任浙江大学教授、信息学部主任，曾任美国英特尔公司高级工程师，中芯国际研发部技术总监、副总裁及顾问，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88072.SH）独立董事，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2371.SZ）独立董事。吴教授长期工作在中国集成电路产业并做出突出贡献。曾被评为首届“北京学者”，荣获“十佳全国优秀科技工作者”、“全国杰出专业技术人才”等称号，亦曾任中国半导体技术国际会议（CSTIC）大会主席。吴教授于中国科技大学近代物理系理论物理专业取得学士学位，于中国科学院等离子体科学专业取得硕士学位，于中国科学院力学研究所等离子体和磁流体专业取得博士学位，而后曾任美国德州大学物理学专业访问学者和加州大学化工系博士后。

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6-054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4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重庆市两江新区回兴街道蝉衣路1号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五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19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52,328,78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0.842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郭茂先生主持会议，会议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出席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和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列席8人，独立董事均列席本次会议。

2、董事会秘书熊旭鹏先生出席了会议；公司除董事外的高级管理人员周凌娅女士、刘正琪女士、杨金明先生、易伟先生、雷伟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秦大江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列席。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51,452,816	99.7514	703,671	0.1997	172,300	0.0489

2、议案名称：《关于确认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51,450,487	99.7507	710,300	0.2016	168,000	0.0477

3、议案名称：《2025年度财务决算和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51,429,027	99.7446	714,360	0.2028	185,400	0.0526

4、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51,306,379	99.7098	781,148	0.2217	241,260	0.0685

5、议案名称：《关于确认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928,601	86.9029	808,708	10.1433	235,500	2.9538

6、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51,412,027	99.7398	718,460	0.2039	198,300	0.0563

7、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51,390,739	99.7338	738,748	0.2097	199,300	0.0566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8.01	《选举郭思含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47,035,752	98.4977	是
8.02	《选举周凌娅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47,227,553	98.5521	是
8.03	《选举张南夷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46,948,801	98.4730	是
8.04	《选举冯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46,933,333	98.4686	是

2、《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9.01	《选举龙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47,052,050	98.5023	是
9.02	《选举盛学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47,158,556	98.5326	是
9.03	《选举周中喜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47,123,051	98.5225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704,742	84.8018	781,148	11.6119	241,260	3.5864
5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5,682,942	84.4777	808,708	12.0216	235,500	3.5007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5,810,390	86.3722	718,460	10.6800	198,300	2.9478

2、累积投票议案

(1)、《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8.01	《选举郭思含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34,115	21.3183	是
8.02	《选举周凌娅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625,916	24.1695	是
8.03	《选举张南夷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47,164	20.0258	是
8.04	《选举冯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31,696	19.7968	是

(2)、《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9.01	《选举龙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450,413	21.5606	是
9.02	《选举盛学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566,919	23.1438	是
9.03	《选举周中喜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521,414	22.6160	是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7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2、议案5属于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的议案，关联股东郭茂先生、刘秀琴女士、郭思含女士、冯杰先生、谢佳女士已回避表决该议案。

3、关于上述议案的详细内容，请参见本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公告的《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及2026年5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的会议资料。本次股东会的通知和会议资料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阅览并下载。

4、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未对议案投票表决的，视为弃权处理。

5、若议案中存在同意、反对、弃权表决结果比例之和不等于100%的，为计算单项比例时四舍五入产生的尾差所致，不影响表决结果。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重庆）事务所

律师：雷美玲、蒋婷婷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6-053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公司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保障职工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的权利，促进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设职工代表董事1名。公司于2026年5月14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同意选举雷伟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雷伟先生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雷伟先生当选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后，将与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选举产生的7名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由8人组成，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附件：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雷伟先生：198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材料物理专业本科毕业。2012年加入再升科技，同年10月至2015年3月任生产部车间副厂长；2016年5月起，先后担任厂长及生产副总监；2018年10月至2020年9月任副总工程师；2020年9月至2023年5月任总裁助理；凭借卓越实干精神，于2023年5月受聘担任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至今，担任重庆市人大代表，始终秉持初心，立足岗位履职尽责，积极为行业发展建言献策，以实际行动践行社会责任与担当。

雷伟先生任职期间，主导生产基地智能化升级与精益改造，实现了生产效率的质的飞跃。在双层纸等产品研发上，取得突破性成绩，获得多项专利。深度参与公司战略规划，精准推动业务双轮驱动、协同发展，统筹多部门高效运营，展现出卓越的研发能力，为公司高质量发展做出了突出贡献。

雷伟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6-056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4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产生了4名非独立董事及3名独立董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同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及该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该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该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及该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现将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六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情况

非独立董事：郭思含女士（董事长）、周凌娅女士、张南夷先生、冯杰先生。

独立董事：吴中喜先生、盛学军先生、龙勇先生，其中吴中喜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职工代表董事：雷伟先生。

第六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会成员总人数的三分之一。

（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1）战略委员会：郭思含（主任委员）、冯杰、龙勇

（2）审计委员会：吴中喜（主任委员）、龙勇、盛学军

（3）提名委员会：盛学军（主任委员）、张南夷、吴中喜

（4）薪酬和考核委员会：龙勇（主任委员）、盛学军、周凌娅

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中的由公司独立董事担任的委员不少于二名，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吴中喜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且审计委员会成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上述第六届董事会成员简历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再升科技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46）及《再升科技关于选举公司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53）。

二、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总经理：周凌娅女士

副总经理：杨金明先生、易伟先生

财务负责人：文逸女士

董事会秘书：韩旭鹏先生

证券事务代表：朱子繁先生

公司施行轮值总经理制度，周凌娅女士的轮值期限为一年。

除总经理外，上述其余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并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本次聘任的财务负责人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并审议通过。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

董事会秘书韩旭鹏先生、证券事务代表朱子繁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相关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和专业知识。

三、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电话：023-88651610

邮箱：zsk|zqb@cqzskj.com

地址：重庆市两江新区回兴街道蝉衣路1号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他们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附件：

周凌娅女士：198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8年至2010年任外贸部部长，负责搭建海外销售体系；2010年至2015年任总经理助理，协助经营管理并聚焦海外销售全流程管控；2011年3月至2015年5月兼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2015年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直管外贸部。

周凌娅女士自重庆纤维研究院成立以来，一直担任副院长职务，深耕工厂基层管理，从事技术引进、技术创新等工作，对空气滤材的研究、应用有独创见解。其综合素质出众，全面统筹海外市场战略，通过精准的市场布局与新品开发策略，有力推动高附加值产品海外规模化销售，实现了技术价值向商业价值的高效转化，运营成绩显著，显著提升了公司“干净空气”与“高效节能”科技成果的国际知名度，是公司海外市场拓展与品牌国际化的领军人物。

杨金明先生：198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曾任再升科技人力资源部部长、战略规划部部长、法务证券部部长、代理董事会秘书，自2011年起协助执行总裁处理日常财务相关事宜。2017年3月至2019年4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4月至2023年4月任公司财务负责人，2019年4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易伟先生：198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11年6月至2016年10月担任公司销售部经理，2016年10月至2017年4月任公司销售副总监，2017年4月至2017年11月任公司销售副总监、董事；2017年12月至2023年4月任公司董事；2017年12月至2023年3月任公司销售总监；2021年7月至今任深圳中纺、苏州中纺、广东美沃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2023年5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文逸女士：199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2015年加入公司，从会计岗位起步，历任公司财务部副部长、财务部部长，2022年获评重庆市渝北区青年岗位能手标兵，2025年10月任公司财务部副总监。

文逸女士在公司